

江西宜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宜农商行字〔2022〕51号

签发人：周成芳

宜黄农商银行申请延期进行 2021年度信息披露的报告

抚州银保监分局：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》要求，本行原定于2022年4月30日前在宜黄农商银行门户网站平台上披露《宜黄农商银行2021年度信息披露报告》，但因疫情影响会计事务所无法到现场审计，影响股东大会召开，相关信息披露内容不能审议，为确保本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将延迟披露。

宜黄农商银行股东大会预计在5月底前召开，信息披露及社会责任报告待股东大会通过后，预计5月底前将全文在宜黄农商银行官网披露。延期期间本行将及时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内部审

批工作，尽快完成信息披露相关工作。

特此报告。

江西宜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12日



抄 送：抚州银保监分局宜黄监管组

联系人：管学平

联系电话：0794-7604653

宜黄农商银行办公室

2022年4月12日印发
